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5 年 12 月 29 日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联合置业（武汉）有限公司签署了《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44%股权以总价格由人民币伍仟伍佰肆拾万元整（¥5540 万元）转让给联合置业（武汉）有限公司，并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履行了披露义务。

鉴于受让方尚有部分股权转让款未支付，经双方协商，于 2007 年 6 月 15 日签署了《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将股权转让款调整为人民币陆仟叁佰壹拾叁万壹仟贰佰元整（¥6313.12 万元）币，在工商办理备案登记手续完毕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联合置业（武汉）有限公司支付完剩余股权转让款。

此项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仍持有 51%的股权，同时公司将增加 773.12 万元的投资收益。

武汉学府地产有限公司 44%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公告详见 2005 年 1 月 13 日、2 月 24 日、12 月 16 日和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并在 2005 年度报告和 2006 年度报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6 月 16 日